

##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 2019 年度末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拟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19 年度末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拟计提 2019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307.33 万元。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年初至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占 2018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坏账准备	10,214,550.21	109.20%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870,243.61	148.2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726,626.40	-39.84%
预付账款坏账准备	70,933.00	0.76%
存货跌价准备	2,858,725.69	30.56%
合计	13,073,275.90	139.76%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审计数据为准。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也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进行了说明。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账面价值（元）（计提减值前账面价值）	635,275,448.34
资产可收回金额（元）	621,405,204.73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p>1、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p> <p>2、利用应收账款账龄为基础来评估各类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p> <p>3、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将该应收账款作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并按照单项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p>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
计提金额	13,870,243.61
计提原因	预计该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 2、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资产名称	其他应收款
账面价值（元）（计提减值前账面价值）	69,133,855.04
资产可收回金额（元）	72,860,481.44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p>1、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p> <p>2、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其他应收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其他应收款等，将该其他应收款作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并按照单项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p> <p>3、对于其他性质的其他应收款，作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基于历史实际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考虑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未来经济状况预测。</p>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
计提金额	-3,726,626.40
计提原因	<p>个别单项计提：个别账龄较长、涉诉的其他应收账款，考虑回款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按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p> <p>其余应收账款按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p>

### 3、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名称	存货
账面价值（元）（计提减值前账面价值）	325,076,311.00
资产可收回金额（元）	322,217,585.31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按照存货的期末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
计提金额	2,858,725.69
计提原因	预计该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19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307.33 万元，预计将减少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7.33 万元，减少公司 2019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07.33 万元。公司将充分运用各种手段加强后续情况处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利益。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披露了《2019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0-001），预计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 10,289.40 万元至 11,224.80 万元，上述业绩预告区间已充分考虑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净利润的影响，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不会导致业绩预测金额区间变动。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议后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六、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特此公告。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8 日